

# 桃園市立龍岡國中 - 歡迎您的蒞臨

---

檢送本會公益救助基金設置及管理辦法暨申請表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人事室公告

：人事主任

張貼在：2017/3/1 10:46:21

檢送本會公益救助基金設置及管理辦法暨申請表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 為使本會會員或家庭突遭變故之本市學生，能給予適時關懷與協助特別設立公益救助基金。
- 二、 基金運用範圍如下：
  1. 本會會員之家庭突遭變故，而陷於急難。
  2. 本市學生之家庭突遭經濟變故致家計困難，影響學生就學者，得予以救助，由會員代為申請。
  3. 經會員代表大會或理事會議決支付之費用。
- 三、 適用對象：
  1. 本會會員及會員所屬學校之學生。
  2. 申請人資格須符合事發該年度學校支會已完成繳交會費者，始得提出申請。
- 四、 歡迎本會各校支會會員老師協助需要關懷個案提出申請，詳如附件。